

证券代码：832404

证券简称：兴邦光电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☐ 重大事项 ☐ 重大资产重组
- ☐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☐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☐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☒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☒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☐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☐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
- ☐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
- ☐ 未能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
- ☐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-1 日披露延期公告
- ☒ 其他，具体内容为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

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股票强制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1-008），2021 年 6 月 1 日，披露了《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（增加）》（公告编号:2021-010）、2021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、2021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了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公司 2020 年报披露尚未完成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暂无复牌日期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☐拟复牌 ☒拟继续停牌

由于 2020 年年报尚未披露及暂无主办券商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尽快完成年报披露工作及聘请新的主办券商，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第四十八条的规定：“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，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”截至目前，公司暂未联系到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经营情况，准确评估投资价值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。

江西兴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7 日